

##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（CWS）

### 第九届会议

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5 日，日内瓦

### 关于产权组织标准 ST. 61 实施计划的报告

国际局编拟的文件

#### 背景

1. 在 2020 年 11 月举行的第八届会议上，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（CWS）通过了产权组织标准 ST. 61 “关于交换商标法律状态数据的建议”。标准委员会请秘书处发布一份通函，邀请各知识产权局评估其在产权组织 ST. 61 方面的业务做法和信息技术系统，并提交本局的实施计划和映射表（见文件 CWS/8/24 第 27 段至第 30 段）。

#### 报告

2. 2021 年 7 月，秘书处发布了通函 C. CWS. 152，邀请各知识产权局分享其对 ST. 61 的暂定实施计划和映射表。14 个局对通函作了答复，其中 11 个提供了映射表。映射表转录于本文件附件，供 CWS 审议。

3. 在受访局中，有三个知识产权局计划在 2022 年或 2023 年开始实施 ST. 61。六个知识产权局表示其目前不知道何时能开始实施。其他五个知识产权局没有就其实施时间表提供任何信息。

4. 请标准委员会：

(a) 注意本文件的内容以及上文第 2 段中提及并转录于本文件附件的映射表；

(b) 批准在产权组织《工业产权信息与文献手册》第 7.13 部分公布所收到并转录于本文件附件的产权组织标准 ST. 61 映射表。

[后接附件]

附 件

合并的各知识产权局 ST. 61 映射表: [cws\\_9\\_10-annex1.xlsx](#)

[附件和文件完]